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杭州市临平区人民政府南苑街道办事处 的 （项目名称）2025年-2028年南苑街道临东路综合养护项目一标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2028年南苑街道临东路综合养护项目一标（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杭州兴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9 人，营业收入为 893.38 万元，资产总额为 750.3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杭州兴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3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②《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采购

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
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

